

#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 关于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基本职能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2、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3、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规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等工作；

4、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5、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 2019 年重点工作**

**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深化农村改革，着力打造东佳“水果强镇、生猪强镇、小家禽畜集贸强镇——建设荣县西南边陲重镇”的总体目标，建设美丽和谐、乡风文明新东佳。

1. 加强税源培植和管理，狠抓财税收入，全面完成财税收入目标任务；

2. 深化农村改革、加强各项强农惠农补贴资金的审核发放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

3. 抓好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推行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等扶持政策；接受上级财政机关的业务指导，

结合镇情切实编报好财政预决算报告，并组织预算执行；接受委托代管村级财务、债权债务和集体资金，强化对村（社区）"三资"管理和监督。

## **二、部门概况**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 个，其中其他事业单位 3 个。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单位为：荣县东佳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荣县东佳镇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荣县东佳镇村镇建设环卫服务中心。政府人员编制 43 个，其中：行政 24 个、事业 19 个，现有财政供养人口 40 人。

##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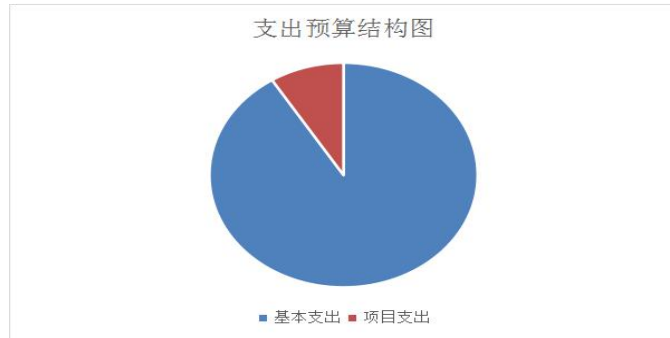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预备费支出。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1070.48 万元，比 2018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31.78 万元。

### **（一）收入预算情况**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收入预算 1070.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0.48 万元，占 10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支出预算 1070.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4.86 万元，占 91.07%；项目支出 95.62 万元，占 8.93%。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70.48 万元，比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131.78 万元。



(单位：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0.4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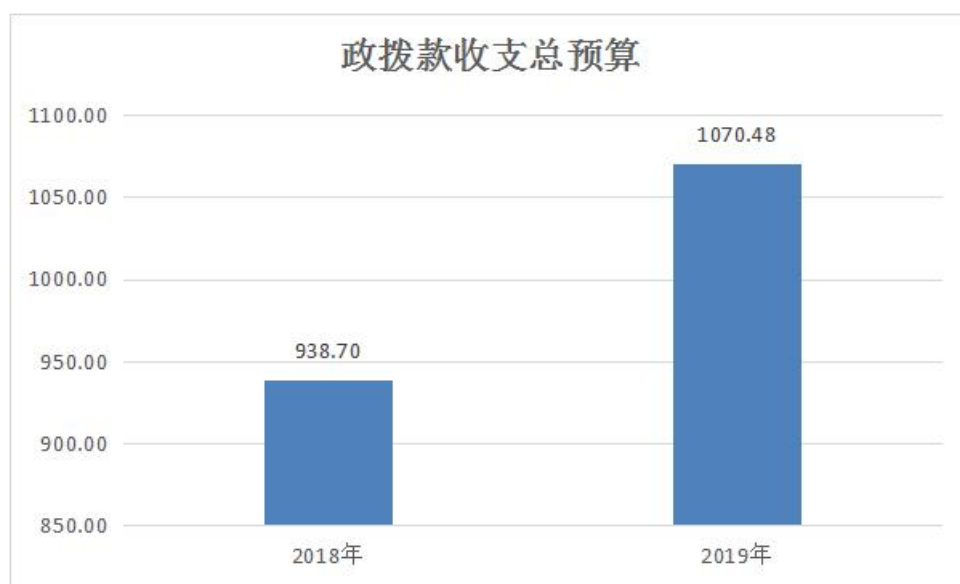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5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7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64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33.0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60.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53 万元，预备费 30.56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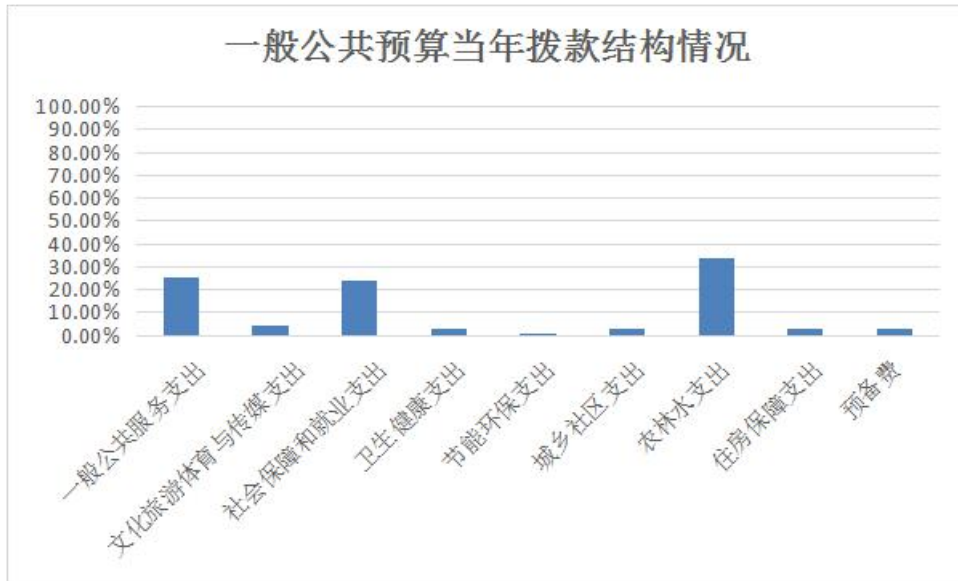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安排计划指标 1070.48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131.78 万元。



（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51 万元，占 25.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94 万元，占 4.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49 万元，占 23.96%；卫生健康支出 28.73 万元，占 2.68%；节能环保支出 10.64 万元，占 0.99%；城乡社区支出 33.02 万元，占 3.08%；农林水支出 360.06 万元，占 33.65%；住房保障支出 30.53 万元，占 2.85%；预备费 30.56 万元，占 2.86%。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19年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51 万元, 主要用于: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2070109 群众文化 48.4 万元, 主要用于: 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6 万元, 主要用于: 东佳镇退休人员先关费用支出。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 万元, 主要用于: 缴纳职工养老保险费用。
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 万元, 主要用于: 缴纳职工职业年金。
6. 2080802 伤残抚恤 8.52 万元, 主要用于: 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7.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5.3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3.05 万元，主要用于：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9.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3.37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8.03 万元，主要用于：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的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人员医疗保险费。

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9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事业人员医疗保险费。

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公务员补充医疗保险费用。

14.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64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4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6.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58 万元，主要用于：村镇建设环卫中心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7. 2130104 事业运行 53.46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综合

服务中心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8.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0.85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塘、堰等维修维护。

19.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3.5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20.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02.21 万元，主要用于：村、社区干部补助发放，村、社区办公费，其他村、社区运转经费，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

21.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22.227 预备费 30.57 万元，主要用于：突发情况等临时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74.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23.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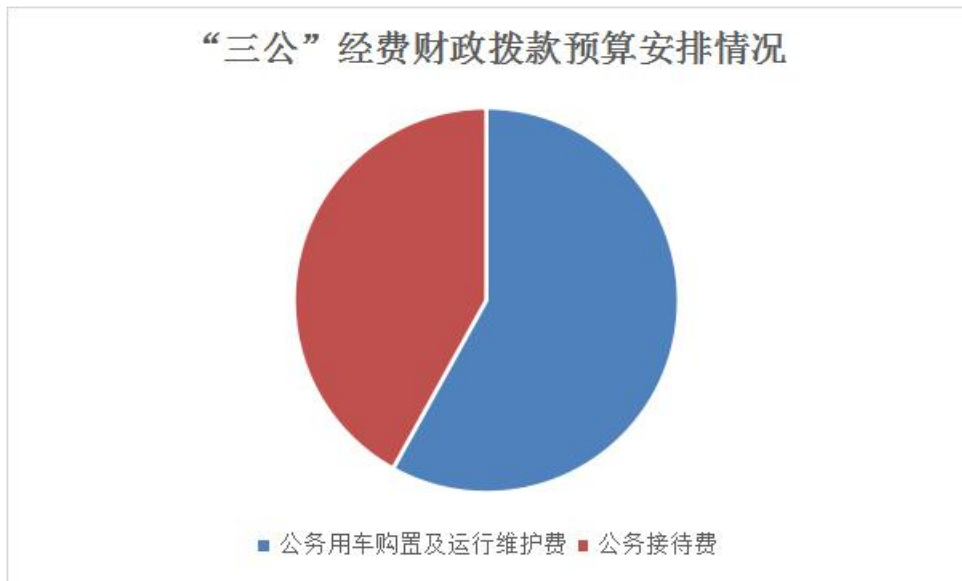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 151.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与 2018 年基本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 2018 年预算持平，均为 0 元。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18 年预算基本持平，均为 2.6 万元。

2019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公务、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18 年预算持平，均为 3.6 万元。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越野

车 1 辆。

2019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支出。主要保障镇机关职工到村（社）开展防灾减灾应急抢险等工作。2019 年本部门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71.51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246 加 xx 万元，增长 10.37%。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荣县东佳镇人民政府共有固定资产原值 360.81 万元。

## 十、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3.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等费用开支。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3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行政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

出。

9.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2070109）：指东佳镇人民政府行政单位用于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805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离退休经费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2080506）：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80505）：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80802）：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80805）：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809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项）（2082102）：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82502）：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的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的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的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01103）：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的支出。

21. 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款）其他节能环保（项）（21199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2120399）：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3. 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款）其他城乡社区（项）（21299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其他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130104）：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类）农业（款）农村道路建设（项）（2130142）：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130705）：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指东佳镇人民政府用于保障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附件：1、东佳镇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